

石台县人民法院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2025 年 9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石台县人民法院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石台县人民法院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石台县人民法院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1.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2024 年度法院布控被执行奖励项目绩效评价
报告

第一部分 石台县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依法受理和实施应由人民法院审理的案件立案工作；(二) 审判法律规定的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中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或者其他依法管辖的刑事、民事、商事、行政等一审案件；(三) 审判由上级法院指令再审的案件，复查对本院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的申诉案件和审判提起再审的案件；(四) 执行本院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执行上级法院指定的已经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五) 依法审查、决定国家赔偿案件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石台县人民法院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仅包括本级决算，无其他下属单位决算；与预算相比，无增减变化。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石台县人民法院本级

第二部分 石台县人民法院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石台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79.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352.67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65.7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8.0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33.0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79.50	本年支出合计	58	1,679.5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679.50	总计	62	1,679.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石台县人民法院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1,679.50	1,679.5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52.67	1,352.67						
20405			法院	1,352.67	1,352.67						
2040501			行政运行	1,121.41	1,121.41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31.25	231.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5.70	165.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5.15	165.1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7.29	37.2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24	85.2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62	42.6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5	0.5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5	0.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07	28.0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07	28.0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07	28.0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3.06	133.0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3.06	133.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5.30	85.30						
2210202			提租补贴	47.77	47.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石台县人民法院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79.50	1,490.39	189.1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52.67	1,163.56	189.11			
20405			法院	1,352.67	1,163.56	189.11			
2040501			行政运行	1,121.41	1,121.41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31.25	42.14	189.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5.70	165.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5.15	165.1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7.29	37.2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24	85.2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62	42.6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5	0.5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5	0.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07	28.0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07	28.0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07	28.0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3.06	133.0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3.06	133.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5.30	85.30				
2210202			提租补贴	47.77	47.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石台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79.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1,352.67	1,352.67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165.70	165.7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28.07	28.0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133.06	133.0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1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1,679.5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本年支出合计	56	1,679.50	1,679.5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7				
总计	29	1,679.50	总计	58	1,679.50	1,679.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石台县人民法院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679.50	1,490.39	189.1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52.67	1,163.56	189.11
20405			法院	1,352.67	1,163.56	189.11
2040501			行政运行	1,121.41	1,121.41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31.25	42.14	189.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5.70	165.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5.15	165.1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7.29	37.2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24	85.2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62	42.6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5	0.5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5	0.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07	28.0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07	28.0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07	28.0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3.06	133.0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3.06	133.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5.30	85.30	
2210202			提租补贴	47.77	47.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石台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18.2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6.01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289.65	30201	办公费	8.88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201.32	30202	印刷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3	奖金	292.18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2.84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1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5.24	30206	电费	10.7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2.62	30207	邮电费	1.71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74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99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81	30211	差旅费	0.43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1.9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2.87	30214	租赁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6.15	30215	会议费	0.1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6.1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44.37	30217	公务接待费	6.2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2.3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60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9.67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5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2.46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4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4.3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274.38	公用经费合计						216.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石台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石台县人民法院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石台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石台县人民法院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石台县人民法院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1679.5 万元（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年初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 1679.5 万元（含结余分配、年末结转和结余）。与 2023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62.08 万元，下降 3.56%，主要原因：完成财物统管改革，深化零基预算，压缩预算，决算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1679.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679.5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1679.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90.39 万元，占 88.74%；项目支出 189.11 万元，占 11.26%；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679.5 万元（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 1679.5 万元（含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23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62.08 万元，下降 3.56%，主要原因：完成财物统管改革，深化零基预算，压缩预算，决算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79.5 万元，占本年支出的 100%。与 2023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62.08 万元，下降 3.56%。主要原因：完成财物统管改革，深化零基预算，压缩预算，决算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79.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1352.67 万元，占 80.5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65.7 万元，占 9.87%；卫生健康（类）支出 28.07 万元，占 1.67%；住房保障（类）支出 133.06 万元，占 7.92%。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479.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7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5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未纳入年初预算数，属于年中分配下达资金。其中：基本支出 1490.39 万元，占 88.74%；项目支出 189.11 万元，占 11.26%。具体情况如下：

1.公共安全（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141.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21.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2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退休 2 人、调出 2 人，在职在编干警减少。

2.公共安全（类）法院（款）其他法院（项）。年初预算为 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1.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854.1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未纳入年初预算数，属于年中分配下达资金。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37.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年初预算为 91.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85.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8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退休 2 人、调出 2 人，在职在编干警减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调整，实际缴费减少。

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年初预算为 45.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8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退休 2 人、调出 2 人，在职在编干警减少；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调整，实际缴费减少。

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项）。年初预算为 0.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0.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8.5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退休 2 人、调出 2 人，在职在编干警减

少，工伤保险缴费减少。

7.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8.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8.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8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8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9.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42.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提租补贴标准调整，新招录人员 2 人，提租补贴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90.3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274.3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216.0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石台县人民法院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石台县人民法院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石台县人民法院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16.01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103.08 万元，增长 91.28%，主要原因是一是根据上级工会文件标准开展活动，工会支出增加；二是其他商品与服务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石台县人民法院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2.5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2.5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2.5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2.53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石台县人民法院共有车辆 8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8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1）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纳入部门预算的项目支出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共 1 个项目，涉及资金 4.7 万元。从评价情况看，相关项目立项程序规范完整、论证充分，预算执行及时、有效，各项业务工作有序开展，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管理有所提高。通过项目实施，落实全面深化司法改革和各项配套改革措施，保障人民法院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公正司法，着力建设德才兼备的高素质法院队伍，全面深化智慧法院建设，促进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进一步满足了人民群众的司法需求。

组织对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评价结果显示，严格按照财经纪律及中央八项规定要求，做到了合法合规使用资金，为法院运转提供了资金保障，促进了法院发挥审判执行职能。

组织对法院布控被执行人奖励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共涉及资金 4.7 万元。以上项目由我部门自行组织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看，达到预期绩效目标，为法院审判执行工作提供了有力保障。

根据部门评价工作安排，2024 年，我部门未组织开展所

属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法院布控被执行人奖励”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和所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涉密项目除外)。

法院布控被执行人奖励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83 分。全年预算数为 6 万元，执行数为 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78.3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公安协助拒执被执行人奖励项目的落地实施，为法院进一步加强司法执行力度、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提供了资金支持，促进法院执行效率进一步提升，维护了司法公信力，本年度此项目基本覆盖了全院拒执案件，执行效果较好。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执行案件的难度和复杂性，公安抓捕拒执被执行人具有随机性，该项目资金的支出不确定性较强，预算精准编制难度较大，需要科学统筹、周密谋划。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根据案件数量、案件执行难度等特征，加强拒执案件的数据分析，科学编制年初预算；（二）完善财务报销程序，加快预算支出进度，做好年中绩效监控，确保支出满足资金需要和进度要求。

法院布控被执行人奖励项目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石台县法院布控被执行人奖励							
主管部门	426-石台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426001-石台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0	6.00	4.70	10	78.33%	7.83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6.00	6.00	4.7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申请6万元财政资金,主要用于公安协助抓捕被执行人奖励,通过项目实施,充分发挥司法力量布控被执行人,提高执行案件执行成效,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			公安协助拒执被执行人奖励项目的落地实施,为法院进一步加强司法执行力度、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提供了资金支持,促进法院执行效率进一步提升,维护了司法公信力,本年度此项目基本覆盖了全院拒执案件,执行效果较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移送公安机关抓捕被执行人	≥60人	47人	15	15	
		质量指标	参与奖励的执行抓捕案件办结率	≥90%	95.78%	15	15	
		时效指标	抓捕奖励发放时间	≤90工作日	30工作日	10	10	
		成本指标	全年项目总成本	≤6万元	4.7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对单位解决资金缺口缓解资金压力的影响	≥3万元	4.7万元	15	15	
		社会效益					0	
		生态效益					0	
		可持续影响	对法院维护申请执行人利益、提高社会公平正义的影响程度	影响较大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7.83		

所有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1: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3) 部门评价结果。

《2024 年度法院布控被执行奖励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2: 2024 年度法院布控被执行奖励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政府会计准则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的金额。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经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

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1.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石台县人民法院绩效自评项目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备注
1	法院布控被执行人奖励	

1.法院布控被执行人奖励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石台县法院布控被执行人奖励							
主管部门	426-石台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426001-石台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0	6.00	4.70	10	78.33%	7.83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6.00	6.00	4.7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申请6万元财政资金,主要用于公安协助抓捕被执行人奖励,通过项目实施,充分发挥司法力量布控被执行人,提高执行案件执行成效,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			公安协助拒执被执行人奖励项目的落地实施,为法院进一步加强司法执行力度、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提供了资金支持,促进法院执行效率进一步提升,维护了司法公信力,本年度此项目基本覆盖了全院拒执案件,执行效果较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移送公安机关抓捕被执行人	≥60人	47人	15	15	
		质量指标	参与奖励的执行抓捕案件办结率	≥90%	95.78%	15	15	
		时效指标	抓捕奖励发放时间	≤90工作日	30工作日	10	10	
		成本指标	全年项目总成本	≤6万元	4.7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对单位解决资金缺口缓解资金压力的影响	≥3万元	4.7万元	15	15	
		社会效益					0	
		生态效益					0	
可持续影响		对法院维护申请执行人利益、提高社会公平正义的影响程度	影响较大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7.83	

2024 年度法院布控被执行人奖励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根据《公安部关于印发〈公安机关网上追逃工作规定〉的通知》（公刑侦[2020]1855号），公安机关协助我院布控被执行人奖励费用。

（二）项目绩效目标。

目标 1：主要用于公安协助抓捕被执行人奖励，通过项目实施，充分发挥司法力量布控被执行人，提高执行案件执行成效，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此次绩效评价旨在对“法院布控被执行人”项目预算编制和执行情况、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项目管理、资金管理和项目纠偏等重点情况进行运行监控。

（二）根据市财政局相关文件要求进行此次绩效评价工作。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主要从“法院布控被执行人奖励”项目经费是否存在挪用、乱用资金情况，是否按计划进行资金使用，资金使用率是否达到100%、年度制定的绩效目标是否完全达到等方面进行绩效评估。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我院“法院布控被执行人奖励”项目运行情况良好，资金使用率达78.33%，提升了执行工作效率，保障了当事人合法权益，完全达到了年度设定的目标。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法院布控被执行人奖励”项目根据《公安部关于印发〈公安机关网上追逃工作规定〉的通知》（公刑侦[2020]1855号）文件规定制定的。

（二）项目过程情况。

“法院布控被执行人奖励”项目经费使用情况良好，资金使用率高。

（三）项目产出情况。

“法院布控被执行人奖励”项目经费完成了我院对公安协助抓捕奖励资金的全覆盖。

（四）项目效益情况。

“法院布控被执行人奖励”项目经费，通过项目实施，法院进一步加强司法执行力度、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提供了资金支持，促进法院执行效率进一步提升，维护了司法公信力，本年度此项目基本覆盖了全院拒执案件，执行效果较好。。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加强预算管理，确保项目的科学性。在编制年度预算时，在进行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充分论证项目立项的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确保项目具有可操作性，项目实施达到预期效果，发挥最大效益。

（二）细化项目管理，确保项目按期实施。项目一经批复，各实施部门要认真细化方案，明确责任人，确定项目实施期间，定期开展内部检查，出现不可抗力因素，及时按程序进行必要的调整和变更，同时，做好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执行中的控制管理，确保资金对应绩效目标执行，强化项目推进过程的管理，确保项目按计划推进。

（三）严格人员管理，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加强财务人员培训，熟练掌握预算编制和预算执行等各项政策，严格遵守各项政策，不断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由于执行案件的难度和复杂性，公安抓捕拒执被执行人具有随机性，该项目资金的支出不确定性较强，预算精准编制难度较大，需要科学统筹、周密谋划。

七、有关建议

（一）根据案件数量、案件执行难度等特征，加强拒执案件的数据分析，科学编制年初预算。

（二）完善财务报销程序，加快预算支出进度，做好年中绩效监控，确保支出满足资金需要和进度要求。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